臺南市永康區崑山國小服裝儀容委員會設置要點

109年8月28日校務會議通過後執行

一、依據：

依據教育部109年8月3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7212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為使學生生活規範符合多元開放學習環境，營造友善健康校園，設置本委員會，召集委員共同檢討研修日常生活常規輔導管教規範、服裝儀容穿著，廣納學生及家長意見，循民主參與程序訂定，以創造開明、信任之校園文化，並作為教師輔導管教之依據。

三、組織：

(一)本委員會設置委員7人，由校長擔任為召集人，學務主任為執行秘書；其委員如下（依規定學生代表人數宜占全體會議人數四分之一以上，委員之任一性別比例原則上不得低於三分之一）：

1、行政人員代表3人，由校長、學務主任、總務主任組成。

2、家長代表1人：由本校家長會會長代表。

3、教師代表1人：由教師會擇派代表。

4、學生代表2人：由六年級學年老師擇派代表。

（二）討論有關議題時，必要時得邀請相關人員列席說明，但無投票權。

四、本委員會職掌：

（一）審議本校學生日常服裝儀容規範事宜。

（二）審議本校學生校服(級服、運動服)款式、材質(例如排汗、透氣、透光)及其他相關事項。

 (三)審議學生鞋襪款式、顏色及其他相關事項。

 (四)審議其他服裝儀容相關事項。

五、本委員會依實際需要召開會議，各項議案決議，須經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，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通過，始成決議。

六、本委員會之各項決議，需依規定提校務會議通過，(依規定，負責服裝儀容相關事宜之審議，校務會議審議學生服裝儀容規定時，除有明顯違反法規規定之情形外，不得修改服裝儀容委員會審議通過之內容。)簽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。

七、本要點經校務會議決議呈校長核示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臺南市永康區崑山國小服裝儀容委員會成員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各代表 | 職稱 | 姓名 | 性別 | 備註 |
| 行政人員代表 | 校長 | 王文玲 | 女 |  |
| 學務主任 | 蔡淑芬 | 女 |  |
| 總務主任 | 林文堂 | 男 |  |
| 教師代表 | 教師會代表 |  鄭子星 | 男 |  |
| 家長會代表 | 家長會會長 | 董芳銘 | 男 |  |
| 學生代表 | 學生 | 蔡竣叡 | 男 |  |
| 學生 | 呂姿璇 | 女 |  |

委員人數共計7人，男4女3